

# 台 1 線替代道路(118 線-台 68 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

## 第 2 次公聽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112 年 12 月 9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竹北市豐田國小活動中心

參、主持人：陳盈州代理處長

紀錄：劉得新

肆、與會單位及人員：詳如後附簽到簿

伍、土地所有權人或利害關係人：詳如後附簽到簿

陸、規劃單位報告：

### 一、興辦事業概況：

(一)法令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3 條第 2 款規定之「交通事業」。

(二)興辦事業目的：近年來竹北地區發展迅速，竹北市人口從 2010 年的 14 萬 1 千多人增加至 2022 年的 20 萬 9 千多人，台 1 線為新竹市連接新竹縣竹北市通往湖口鄉新竹工業區最重要之道路，交通流量持續增加，上下班尖峰時段交通壅塞加劇，為能舒解竹北市台 1 線車輛壅塞情形，分擔台 1 線於該路段擁擠之車流量，本府研議辦理台 1 線替代道路，期能解決台 1 線交通瓶頸。路線起點位於明新科技大學附近，終點接南寮竹東台 68 線快速公路武陵路交流道。完工後更直接之路徑，避免龐大車流輻行經市區道路，促進竹北地區交通安全，並提升交通服務水準，完工後移轉台 1 線交通量約 37~42%，提昇線台 1 線道路(頭前溪橋及鳳山溪路段)之服務水準至 D 級以上。

(三)興辦事業期程：112 年 10 月開始辦理用地取得作業，至 113 年 12 月底。工程預估於 114 年 8 月開工，117 年 2 月完工。

(四)位於非都市計畫：特定農業區，使用地類別為農牧用地、甲種建築用地、交通用地、水利用地等。本案長度約 1,754 公尺，道路寬度為 30 公尺，徵收面積共計 4.8 公頃。依「徵收土地範圍勘選作業要點」第 5 點規定，於本會議揭示說明勘選用地範圍現況及評估理由：(工程用地範圍地籍圖及土地清冊展示於會場)。

### 1. 用地範圍公私有土地筆數及其面積：

項目	筆數	使用面積(m <sup>2</sup> )	所占面積比例
私有地	69	27,054.14	56%
公有地	33	8,893.82	19%
未登錄地	2	12,138.00	25%
小計	104	48,085.96	100%

### 2. 用地範圍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及其面積：

使用地類別	私有		公有		小計(m <sup>2</sup> )	所占面積比例
	筆數	面積(m <sup>2</sup> )	筆數	面積(m <sup>2</sup> )		
農牧用地	52	25989.15	15	5133.24	31,122.39	86.6%

使用地類別	私有		公有		小計(m <sup>2</sup> )	所占面積比例
	筆數	面積(m <sup>2</sup> )	筆數	面積(m <sup>2</sup> )		
交通用地	9	456.07	3	917.00	1,373.07	3.8%
水利用地	3	444.92	15	2843.58	3,288.50	9.1%
甲種建築用地	5	164.00	-	-	164.00	0.5%
小計	69	27,054.14	33	8,893.82	35,947.96	100%

3.用地範圍私有土地改良物現況：現況大致為農作物、零星建築物使用。

#### (四)用地範圍勘選之必要性說明

##### 1.本計畫目的與預計徵收私有土地合理關連理由

本案用地屬非都市計畫區土地，經交通部公路局補助。預計拓寬成 30 公尺的車道，完工後將永久提供公眾通行使用，導致私有土地所有權人無法繼續行使土地權利，故必須取得範圍內私有土地之所有權，達成使用目的。

##### 2.預計徵收私有土地已達必要最小限度範圍理由

用地範圍屬線性帶狀，現況開闢 30 公尺道路，勘選使用之土地在考量現況使用、儘量避免拆遷房屋及符合最小限度。

##### 3.用地勘選有無其他可替代地區

提升交通安全性及周邊交通系統便利性，勘選之土地無其他區域可供替代。

##### 4.是否有其他取得方式

考量永久使用性質、整體後續維護管理需要，以下方式經研判不可行：

(1)設定地上權、租用：本案工程係屬永久使用性質，無法於一定時間歸還原土地所有權人，考量私有土地所有權人之權益、避免政府財政無限制支出及為符合長期使用需要，採租用或設定地上權方式取得均不符工程設施永續使用之目的，故不可行。

(2)聯合開發：交通工程係為無償且永久性之公共設施，非屬營利性質，本案交通事業之興闢並無金錢或其他收益可供分配，因此本案工程所需土地不適用聯合開發方式取得。

(3)無償捐贈：視土地所有權人意願主動提出，需地機關樂觀其成，並願配合相關手續。

(4)公私有土地交換：本案所取得之土地均作道路拓寬使用，無合適公有非公用土地，因此以地易地事宜，尚無從辦理。

##### 5.其他評估必要性理由

道路拓寬完成後將新竹-竹北交通問題，對於周圍社會正面之影響，增加通勤便利性，提高民眾通行安全。

## 二、公益性評估及必要性評估：

分析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社會因素	影響人口之多寡、年齡結構	本案共計約 104 筆土地，所有權人約 133 人，為新竹縣竹北市人口 214,675 人之 0.06%，對當地人口及年齡結構無顯著影響。
	周圍社會現況	現況為農作物、零星建築物使用，興闢道路可紓解台 1 線交通壅塞，提供南北方向替代動線，完善新竹及竹北交通系統，具有正面之影響。
	弱勢族群生活型態	將函詢地上物所有權人是否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健康風險之影響程度	拓寬道路工程將以完善之整體規劃設計，確保道路交通安全，改善地區交通品質，並設計相關防護措施。
經濟因素	稅收	道路完工後，解決日後交通壅塞問題，對政府稅收有間接之正面效益。
	糧食安全	非為糧食生產區，故無糧食安全上之影響。
	增減就業或轉業人口	本計畫取得土地不影響就業人口減少或轉業情形。
	徵收費用、各級政府配合興建公共設施與政府財務支出及負擔情形	已獲交通部公路總局「生活圈道路交通建設計畫(公路系統)6 年 111-116 年」補助。編列 3 億 6191 萬元用地取得費。
	農林漁牧產業鏈	本案周邊環境多為農耕地，其中並無漁業及牧業，對農林漁牧產業鏈影響甚小。
	土地利用完整性	已儘量以工程方式使徵收面積達最最小幅度，沿線所需土地僅徵收土地部份面積，其餘面積尚屬塊狀完整使用，不影響周邊土地利用之完整性。
文化及生態因素	城鄉自然風貌	1.本案無特殊地質構造通過，故施工期間對地質狀況不致造成影響。 2.111 年 8 月 21 日於竹北市新社國小辦理環評說明會。
	文化古蹟	1.本計畫路線範圍內無文化資產。 2.日後若發現相關資產將責成包商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生活條件或模式發生改變	1.施工期間造成附近部份住戶臨時性出入影響外，並不致生活條件或模式發生改變。 2.改善交通之安全性與便利性，提升環境生活品質，促進地方公共建設推動。
	該地區生態環境	1.未記錄到珍貴樹木，對陸域動植物、水生生物影響屬輕微。

分析評估項目		影響說明
		2.嚴格限制施工器具侵入開發範圍外的植被。避免以藥劑式毒殺鼠類或害蟲，以免其他動物誤食。
	周邊居民或社區整體之影響	施工階段屬短暫且可回復之影響，健全地區性之交通服務路網，促進社會經濟發展。
永續發展因素	國家永續發展政策	1.交通部公路總局「生活圈道路交通建設計畫(公路系統)6年111-116年」補助，完工後提升道路服務水準，提高居民生活品質，帶動地方繁榮，達成國家永續發展之交通政策。 2.新竹縣交通十大建設之一，解決台1線交通瓶頸，並提高路網之交通服務功能。
	永續指標	交通運輸系統是民眾生活環境的一環，為確保人民擁有安全、健康及舒適的運輸環境，除了各種降低運輸工具所產生的空氣污染及噪音防治措施外，重視行的安全。
	國土計畫	促進土地合理利用，將有效改善交通設施之服務水準，促進社會經濟發展。

### 三、事業計畫之必要性、適當性、合理及合法性說明：

#### (一)必要性

- 1.建構健全生活圈道路系統：紓解台1線交通壅塞，提供南北方向替代動線，完善新竹及竹北交通系統。
- 2.疏解台1線交通量：完工後移轉台1線交通量約37~42%，提昇頭前溪橋及鳳山溪路段之服務水準至D級以上。
- 3.維護公共安全：興闢道路寬度為30公尺，增加交通安全性、降低事故、提升道路服務品質。

#### (二)適當性：

- 1.舉辦四次地方說明會(105/4/9、105/4/30、105/12/24、106/12/28)，與土地所有權人溝通協調，減少拆遷建築改良物。
- 2.環評說明會於111/8/21竹北市新社國小說明。
- 3.考量台1線替代道路建設規模及經費龐大，擬採分期建設方式推動。台68線武陵高架橋端已預留銜接台1線替代道路之基礎與結構，故將118線至台68線間路段做為台1線替代道路工程之優先推動路段。

#### (三)合理及合法性

- 1.符合『土地法』第208條之規定、『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交通事業。
- 2.符合『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行公聽會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第3條第1項第2款規定。

柒、第一次公聽會所有權人陳述意見及相關意見回應處理情形：詳如後附

編號	所有權人/ 陳述日期	陳述意見內容	回應及處理結果
1	魏小芸 魏珉鈞 112.10.21	1.土地證明民國68年前地政資料。 2.土地(錢、資金)流向歸還。 3.本人繼承20萬坪土地歸還。 4.法院訴訟文件繳費歸還。 5.所有權狀返還(全部歸還)	經查詢，兩位民眾皆非本案土地所有權人，本案辦理工程用地取得仍以土地登記簿謄本所登載之土地所有權人資料為準。
2	張翠麟 112.10.21	1.貴府依「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倘若徵收後分割出588-1道路用地，剩餘土地588地號兩面臨道路，而兩面又面臨水利署澎湖圳3號灌溉大排水溝，剩餘土地狹長畸零農地，剩餘土地適用「非都市管制條例」第35條法規依據變更為建地嗎？因國土計畫法施行將至請貴府函文釋見復，甚感德澤。 2.用地取得、土地價格經公聽會後，徵收地主要以何種管道協議價格？如何尋找窗口？	1.溪州段588地號土地面積1903 m <sup>2</sup> ，徵收347 m <sup>2</sup> ，剩餘土地面積為1556 m <sup>2</sup> ，依照非都市管制條例第35條規定，徵收後剩餘土地面積已超過規定，無法變更為建築用地。 2.依照土地徵收相關規定，本府辦理公聽會後，會請不動產估價師辦理協議價購之市價查估，再通知所有權人召開協議價購會議，會議前所有權人補償相關資料(土地及地上物)、簡易市價估價報告、協議價購同意書及相關資料將會寄送所有權人。若所有權人對於補償價格同意者，可以填妥協議價購同意書於會議當天或於會後郵寄至新竹縣政府工務處養護科收，後續將由本府承辦單位辦理後續買賣事宜。
3	陳少佐 112.10.21	1.橋面設計高度位置可否說明。請考慮橋邊居民(住戶)交通。 2.橋面擋土牆過高影響視線及景觀。	1.本工程跨越澎湖圳橋梁部分，鄰近橋台處之抬升高度約為4.8m，本工程已儘量利用橋梁結構型式來減少路面抬高幅度，惟仍受限於橋下澎湖窟步道淨高需求。橋邊已有保留原有通路，進出鄰近道路。 2.橋梁已達最低高度設計，橋梁上之設施以最不影響視覺感受之設施為設計原則。
4	吳兆坤 112.10.21	施工後水路截斷無水源，該如何處理。	本工程完工後之灌溉及排水流路已與水利署新竹管理處進行確認，如既有水路有受到阻斷部分，將會重新施作排水溝渠。
5	蔡蕤鎣 議員	農地上蓋工廠建物拆遷如何認定？	工廠建物依《新竹縣辦理公共工程拆除建築改良物查估補償辦法》規定： 1.建築物拆遷補償費：

編號	所有權人/ 陳述日期	陳述意見內容	回應及處理結果
	112.10.21		(1)補償費(100%)：建築合法證明或建築管理前(民73年10月15日前)興建的建築。 (2)救濟金(補償費70%)：建築無合法證明。 2.若無建築物謄本，民眾申請建物合法證明：(1)戶籍謄本、(2)電表設置時間、(3)水表設置時間、(4)房屋稅籍證明。 同時本府有建置合法工廠名單，若非屬查報有案之違章建築物，將依前項規定查估補償。
6	江皓揚 112.10.21	估價師任選三家例如宏大或大型的估價師是不是比較好。	本府委託之廠商均屬合格有能力之廠商，依照不動產技術規則及估價相關規定，並參照內政部實價登錄資料，搜尋正常交易價格，公開透明，查估之市價符合正常交易價格，故由一家估價師查估市價並無不妥。
7	陳威男 聯興里里長 112.10.21	水井、水表有沒有補償。	水井、水表屬《新竹縣辦理公共工程拆除建築改良物查估補償辦法》建築附屬構造物，因此水井、水表都有補償。
8	陳阿雄 112.10.21	1.橋梁高架高度可否降低。 2.路側車道可否銜接澎湖窟步道。	1.本工程跨越澎湖圳橋梁部分，已儘量利用橋梁結構型式來減少路面抬高幅度，惟仍受限於橋下澎湖窟步道淨高需求。 2.有關澎湖窟步道為農田水利署所管轄，經洽詢步道需維持現狀，將不與本計畫道路銜接，故本計畫橋梁需跨越步道並留設足夠淨高。
9	張國隆 112.10.21	豐田段7、8地號工程是位於平面還是高架。	經查豐田段7、8地號位於新寮街179巷附近，本路段為平面道路。
10	陳文賢 112.10.21	農地施工期間剩餘土地不能耕作(一年期)，農作物可否補償。	台端所陳述土地應為溪州段590地號土地，扣除工程所需用地剩餘面積為244m <sup>2</sup> ，工程設計部分，已保原有灌溉溝渠，不影響農耕，另如因工程施工造成無法耕作時，本府會依《新竹縣辦理土地徵收農作物與養殖畜禽及水產物查估基準》一併補償其農作物。

捌、第二次公聽會所有權人陳述意見及相關意見回應處理情形：詳如後附

編號	所有權人/ 陳述日期	陳述意見內容	回應及處理結果
1	林萬貴 112.12.9	陳述人林萬貴所耕作的水田係河川公地，向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如河川公地內有租約者，其土地改良物依新竹縣辦理公共工程拆遷建築改良物查估補償辦法及新竹縣辦理土地徵收農作

編號	所有權人/ 陳述日期	陳述意見內容	回應及處理結果
		申請承租，每年均繳租約現金，豐田段 R312、R309、R308、R305、R306 地號等五筆。有作到豐田段 R309、R305 地號約一分半地，陳述人向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詢問，他說橋梁道路是新竹縣政府辦理開闢，如要申請土地開墾補償金請向新竹縣政府申請。請問縣政府要如何申請。	物與養殖畜禽及水產物查估基準辦理補償。
2	蔡美玉 112.12.9	豐田段 12-5 地號原本土地符合農舍申請面積，徵收後不足 756 坪，剩餘土地是否協助申請農舍。	政府辦理公共設施需要而徵收農業用地，已依土地徵收條例規定給予市價補償，故無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第 3 條第 3 項、第 4 項之適用，如屬農業發展條例實施後(89 年 1 月 4 日)取得之農業用地，申請興建農舍須符合農業用地興建農法辦法第 3 條第 1 項之規定方得辦理；因此在土地被徵收後面積未達 0.25 公頃者，依規是不符合申請興建農舍要件的。
3	江瑞蘭 112.12.9	豐田段 12 地號原本土地符合農舍申請面積，徵收後不足 756 坪，剩餘土地是否協助申請農舍。	政府辦理公共設施需要而徵收農業用地，已依土地徵收條例規定給予市價補償，故無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第 3 條第 3 項、第 4 項之適用，如屬農業發展條例實施後(89 年 1 月 4 日)取得之農業用地，申請興建農舍須符合農業用地興建農法辦法第 3 條第 1 項之規定方得辦理；因此在土地被徵收後面積未達 0.25 公頃者，依規是不符合申請興建農舍要件的。
4	林淑卿 112.12.9	是否先簽協議價購同意書再知道補償明細。	協議價購會議前會寄發開會通知單、補償費明細、不動產估價師評估土地過程、協議價購同意書寄發給民眾。會議後有一定時間讓民眾考慮是否協議價購，並說明同意書繳交方式、期限。
5	黃玉麟 112.12.9	簽訂協議價購同意書後，是否通知徵收市價。	協議價購會議前寄發開會通知單、補償費明細、不動產估價師評估土地過程、協議價購同意書寄發給民眾。 徵收市價，由本縣地價評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將繕製徵收計畫書報請內政部審核，審核通過後將辦理公告徵收；另為基於公平原則，倘徵收市價高於協議市價，

編號	所有權人/ 陳述日期	陳述意見內容	回應及處理結果
			將補足差額，此部分業載明於協議價購同意書內。

玖、結論：

- 1.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以書面或言詞陳述之意見，本府會將處理情形列入會議紀錄，將於會後函寄各陳述意見之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並於本府、市公所、村里辦公處公告，處所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及本府網站張貼公告周知。
- 2.有關本案內容已於會場張貼書圖及向出席之土地所有權人、利害關係人及相關單位說明清楚，並充分了解本計畫之公益性及必要性。有關補償費用於下次協議價購說明會向民眾簡報。
- 3.本案地上物查估作業，升揚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將擇期發函通知所有權人到場現勘。

拾、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





新竹縣政府

「台 1 線替代道路(118 線-台 68 線)新闢」用地取得—第 2 次公聽會  
簽到簿

新竹縣竹北市民代表會：

新竹縣竹北市公所：

新竹縣竹北市新庄里辦公處：

新竹縣竹北市溪州里辦公處：

新竹縣竹北市購興里辦公處：

李清輝

李如松

陳錦

新竹縣政府

「台 1 線替代道路(118 線-台 68 線)新闢」用地取得—第 2 次公聽會  
簽到簿

開會時間：112 年 12 月 9 日(星期六)上午 9 點 30 分

開會地點：竹北市豐田國小活動中心

主持人：

陳盈州

紀錄：

劉得新

出席者簽到：

新竹縣立法委員：

立法委員 林榮洲  
副班 葉宇琢

新竹縣議員：

蔡志環、張和發

郭清長、王振漢  
許助林、廖聰

蔡雅宜、高牙信、高

李香明、

林碩亨

新竹縣政府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新竹縣地政處：

新竹縣農業處：

新竹縣工務處：

升揚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建業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王明政 林倍堅 許哲漢 亞拍社  
王松君 李軒豪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1	王美英	
2	江祇穎	
3	江曉攝	江曉攝
4	江瑞蘭	江瑞蘭
5	余承明	
6	余建輝	
7	余國豪	
8	余隆清	
9	吳家輝	吳光堂代
10	吳鎮琪	吳光堂代
11	呂秀榮	
12	呂秀煥	
13	呂秀琴	
14	呂秀瓊	
15	呂邱淑惠	
16	呂蘇惠新	呂蘇惠新
17	林淑卿	林淑卿
18	林淑娟	
19	林清榮	林清榮
20	林朝宗	林朝宗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21	邱文潛	
22	邱希慶	
23	邱希昌	
24	邱阿煌	(歿)
25	邱建安	
26	邱建德	
27	邱建樹	
28	邱玲蘭	
29	邱啟彬	
30	邱淑完	
31	邱淑榮	
32	邱淑滿	
33	邱凱彬	
34	邱曾富美	
35	邱楚芸	
36	邱靜宜	
37	邱寶叙	
38	姜義財	
39	柯銘勝	
40	徐來謙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41	徐昱鈺				
42	徐崇恩				
43	徐祥凱				
44	徐惠玲				
45	徐惠卿				
46	徐黃秀蘭				
47	徐瑞甫	徐瑞甫			
48	徐錦秀				
49	徐藍凌				
50	徐藍輝				
51	徐藍源				
52	張必松				
53	張峻源				
54	張國隆				
55	張翠麟	張翠麟			
56	張慶俊				
57	張錦民				
58	張錦星	張錦星			
59	郭水				
60	郭志強				

第3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61	郭志鴻				
62	郭軒淮				
63	陳文清				
64	陳文賢	陳文賢			
65	陳奇峰				
66	陳金河				
67	陳阿雄	陳阿雄			
68	陳能源				
69	陳義生	陳義生			
70	陳榮坤	陳榮坤			
71	陳榮祥				
72	陳榮輝	陳榮輝			
73	陳穎立				
74	陳錦煥	陳錦煥			
75	陳耀地	陳耀地			
76	傅廷本	傅廷本			
77	彭錦淵				
78	曾水榮				
79	曾良榮	曾良榮			
80	曾建福	曾建福			

第4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81	曾振達	曾振達			
82	曾清榮				
83	曾理尾				
84	曾麗瓊				
85	黃月美				
86	黃正民				
87	黃正宇				
88	黃正昌				
89	黃玉華				
90	黃吳秀卿				
91	黃秀月				
92	黃秀惠				
93	黃郁芳				
94	黃凌豐				
95	黃勝農				
96	黃登庸	(報)			
97	黃進乾				
98	黃進博				
99	黃鈺雯				
100	黃鄭典每				

第5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101	黃麗梅				
102	黃麗華				
103	黃繼昌	(報)			
104	楊金水				
105	楊智霖				
106	楊雲廣				
107	楊雲龍				
108	楊黃阿桂				
109	楊照雄				
110	楊潤培				
111	葉水發				
112	葉金柚				
113	趙克授				
114	趙克推				
115	趙克揚				
116	趙克捷				
117	趙秋妙				
118	趙秋香				
119	趙啟佑				
120	趙啟宏				

第6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開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121	劉國常	劉國常			
122	蔡美玉	蔡美玉			
123	鄭月	鄭月			
124	鄭月于	鄭月于			
125	鄭月好	鄭月好			
126	鄭月琴	鄭月琴			
127	鄭黃金堂	鄭黃金堂			
128	鍾才貴				
129	鍾成賓				
130	鍾余秀玉				
131	鍾助貴				
132	鍾昭同				
133	鍾昭德				
134	黃文宗				
135	黃文華				
136	黃文洲	黃文洲			
137	黃美惠				
138	李黃淑嫻				
139	黃淑芬				
140	黃淑鈔				

第7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開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141	徐寶珠				
142	黃嘉祺				
143	廖清達				
144	廖宸緒				
145	廖宸錫				
146	黃靜伶				
147	黃文薰				
148	黃得興				
149	黃弘政	黃弘政			
150	黃素珍				
151	黃素琴				
152	黃素枝				
153	黃伯幹				
154	林秀惠				
155	黃顯宜				
156	黃勳立				
157	黃勳吉				
158	黃秀婷				
159	黃秀瑜				
160	周美芬				

第8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開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161	邱榮誠				
162	邱春義				
163	邱金月幸				
164	邱國龍				
165	邱素華				
166	邱素惠				
167	黃建興				
168	黃建合				
169	黃秀真				
170	黃金華				
171	黃秋霞				
172	林邱秋月				
173	江陳碧霞				
174	陳碧娥				
175	黃陳秀香				
176	吳森瀧	吳森瀧			
177	吳香逸	吳香逸			
178	吳森亮				
179	吳森鴻				
180	黃李隨				

第9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開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181	黃靜卉				
182	黃淨怡				
183	陳玉琴				
184	黃雅菱				
185	黃聖琪				
186	黃凱蒂				
187	黃兆民	黃兆民			
188	黃玉麟	黃玉麟			
189	黃莉芬	黃莉芬			
190	蕭麗蘭				
191	黃郁惠				
192	黃郁珊				
193	黃郁潔				
194	李肇基	李肇基			
195	李肇祥				
196	李克明				
197	李克定				
198	劉明亮				
199	陳美珠				
200	余劉金花				

第10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聞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謄本地址	備註
201	邱范月娥				
202	邱瑞章				
203	邱雅年				
204	邱明玉				
205	邱秀美				
206	邱秀珠				
207	邱劍龍				
208	邱劍蓉	邱劍蓉			
209	蕭邱鏡妹	蕭邱鏡妹			
210	邱阿菊				
211	盧邱錦妹	邱錦妹			
212	林邱和妹				
213	林美希				
214	邱滿妹	邱滿妹			
215	劉金秀	劉金秀			
216	邱玫瑰	邱玫瑰			
217	邱思瑜	邱思瑜			
218	邱燕梅	邱燕梅			
219	邱秀玉				
220	邱美華				

第11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聞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謄本地址	備註
221	邱范秀英				
222	邱盛均				
223	邱哲堅				
224	邱文志				
225	邱美琴				
226	吳昱臻				
227	黃日曉				
228	黃日紅				
229	邱賞妹				
230	邱秀鵬				
231	李邱双妹				
232	胡春蘭				
233	邱瑞晏				
234	邱淑英				
235	邱菊美				
236	邱清次				
237	邱陳玉英				
238	邱瑞昌				
239	邱瑞奇				
240	邱劍德	邱劍德			

第12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聞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謄本地址	備註
241	黎邱阿鳳				
242	黃邱月妹				
243	邱蘭妹	邱蘭妹			
244	林邱秀香	林邱秀香			
245	邱昌廷				
246	邱劍隆				
247	邱劍細				
248	邱劍郎				
249	范邱玉蘭				
250	邱玉嬌				
251	何楊勤				
252	何孟龍				
253	何瑞軒				
254	何效勤				
255	張惠嫻				
256	張寶志				
257	張智盛				
258	何許金雲				
259	何仁軒				
260	何義軒				

第13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聞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謄本地址	備註
261	何榮宇				
262	何怡光				
263	何福素蓮				
264	何耀祖				
265	何欣怡				
266	蔡孝芬				
267	何文欽				
268	何品瑩				
269	張正義				
270	張羽忻				
271	張晴賢				
272	張育菁				
273	張玉娟				
274	黎敏江				
275	陳黎素寶				
276	黎碧珠				
277	王玉健				
278	王至毅				
279	王至尚				
280	張何秋蓉				

第14頁/共19頁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281	林於森				
282	林宗毅				
283	林秉沁				
284	簡世圳				
285	簡世清				
286	簡秀英				
287	簡秀春				
288	簡秀珍				
289	李森茂				
290	李傅敏妹				
291	李旭翔				
292	李仲淵				
293	李家儀				
294	李錦彪				
295	李森乾				
296	李森薰				
297	李勝洲				
298	李政燕				
299	林李桂蘭				
300	吳漢棟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301	吳峻崧				
302	吳亞家				
303	吳敏華				
304	吳佩祥				
305	吳汶玲				
306	李政益				
307	邱劉吟妹				
308	邱劍威				
309	邱劍圳				
310	林錦春				
311	邱威凱				
312	邱致蓉				
313	邱對妹				
314	邱劍廣				
315	邱文達				
316	邱美嬌				
317	邱美雲				
318	邱美蓮				
319	邱秀嬌				
320	邱月娥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321	邱劍宏				
322	邱錦相				
323	邱郁峰				
324	邱美景				
325	邱佳仁	印佳仁			
326	邱家唐	印家唐			
327	邱木和	印木和			
328	江兆鍾				
329	江兆海				
330	江鴻妹				
331	江桂英				
332	江秀琳				
333	江秀蘭				
334	羅邱良妹				
335	范盛富				
336	范盛洪				
337	范盛發				
338	范瑞芳				
339	廖若蘭				
340	范聖培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勝本地址	備註
341	范聖松				
342	范勝緯				
343	范如玲				
344	范好瑛				
345	范佐棟				
346	范秀春				
347	范宜湘				
348	邱鄭麗妹				
349	邱劍建	印劍建			
350	邱劍清				
351	邱極賢				
352	許邱月香	許邱月香			
353	林幼雲				
354	林祺榮				
355	林祺專				
356	林祺大				
357	邱晏雅	印晏雅			
358	邱秀蓮	印秀蓮			
359	邱葉蕊妹	印葉蕊妹			
360	邱劍通	印劍通			

「台1線替代道路(118線-台68線)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簽到簿

編號	所有權人	簽到	連絡電話	聯名地址	備註
361	邱劍爐				
362	邱芹妹				
363	邱桂妹				
364	邱秋香				
365	邱秀梅				
366	曾良雄				
367	曾富興				
368	曾良福				
369	曾子庭				
370	林萬貴	林萬貴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